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签署
《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高质量发展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或“协议”）为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贵阳分行”或“乙方”）就深化多层次、多领域的战略合作，整合双方资源，共同构建适应公司的金融服务体系达成的共识，不作为正式融资承诺，协议框架下涉及的具体业务，均须另行签订业务合同，并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且符合双方的业务审批条件和办理程序的前提下进行。后续合作推进等具体事项尚需进一步协商确定，存在不确定性。

2. 本协议是对双方权利义务的原则性约定，具体业务协议仍需协商确定并签订具体业务合同。本协议的签署预计对公司2026年度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长期经营的影响将需视后续具体合作事项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具体合作事项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 本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公司将在具体合作事项明确后，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4. 公司最近三年未披露其他框架性协议或意向性协议。

一、协议签署的情况

2026年6月5日，公司与工商银行贵阳分行签署了《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高质量发展战略合作协议》，协议



有效期为5年。

工商银行贵阳分行将在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充分利用服务资源和产品优势，积极支持公司各类金融服务需求，为公司提供全方位、便捷优惠的金融服务，全力支持公司发展。在协议有效期内，双方就各类金融产品达成意向性合作规模，预计合作额度为45亿元人民币，具体金额以双方实际发生业务为准。

二、交易方的基本情况

1. 交易对方概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

负责人：苏辉

成立日期：1991年01月07日

核准日期：2022年10月27日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经营场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省府路1号

经营范围：办理人民币公众存款、贷款、结算业务；办理票据贴现；代理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通过上级行办理代客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

2. 关联关系说明

工商银行贵阳分行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 最近三年公司与交易对方发生类似交易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与工商银行贵阳分行无类似交易情况。

4. 履约能力分析

工商银行作为国内大型国有商业银行，资本实力雄厚、经营状况稳健、资产质量优良、现金流充沛。工商银行贵阳分行，作为工商银行在贵阳地区的重要一级分支机构，深耕贵阳区域市场，经营业绩稳定、现金流充足，在区域金融服务中具备领先地位与丰富经验，其依托工行总行支撑，具备高度可靠性与稳定性，拥有合同履行能力与风险偿付能力，不存在重大履约风险。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6年6月5日，公司与工商银行贵阳分行签署了《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高质量发展战略合作协议》。

1. 合作目标

乙方全力助力甲方完善“一主两翼”产业布局，实现优质磷矿资源开采“稳源头”、磷氟化工产业“促发展”。

2. 合作领域

(1) 融资。在符合国家金融政策条件和乙方相关管理规定前提下，乙方通过“顾问+融资+投资”全流程服务以及总部融资、项目融资、并购贷款、流动资金贷款、供应链金融、票据及票据池等金融服务，支持甲方磷氟新材料矿化一体化产业园、开阳县永温磷矿、开阳县明泥湾磷矿的投资建设及运营。在协议有效期内，甲乙双方就各类金融产品达成意向性合作规模，预计合作额度为45亿元人民币，具体金额以双方实际发生业务为准。

同时，针对甲方员工多元化资金需求，乙方在监管框架下为甲方员工提供个人住房贷款、消费贷款及信用卡专项授信服务，在符合国家金融政策条件和银行相关管理规定前提下，乙方可为甲方员工提供利率优惠政策，最终利率以乙方审批为准。

(2) 融智。乙方积极整合工银集团内外资源，在宏观经济分析、产业发展规划、财务融资建议、风险管理措施方面为甲方做好金融参谋。乙方依据相关法规政策及业务要求，在甲方增资扩股、债券发行、资产并购等方面提供包括并购顾问、债券承销等综合性服务，帮助实现企业优化资产负债结构、降本增效等。同时，乙方依托金融科技创新、资产托管、服务渠道等领域优势，为甲方提供企业年金受托管理、账户管理、托管服务及员工工资代发等全流程服务。

(3) 融技。双方应加强信息互享、互通，建立健全信息交流机制。乙方利用工商银行融安e信、融智e信等大数据平台，为甲方提供采购销售、对外投资、支付结算、集团化管理、行业研究报告、在线咨询等服务，加强数字化经营管理能力。

(4) 融通。围绕甲方财资、供应链、交易、跨境等服务需求，乙方提供工银司库、工银智链(账户管控、收款伴侣、供应商/经销商融资等)、市场交易(利率、汇率、商品、增值等)和全球综合服务(跨境资金池、跨境投融资、离岸业务等)。



3. 协议生效条件及期限

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五年。

4. 其它

本协议不作为任何具体企业或项目融资的依据。乙方将按照商业银行经营原则与信贷政策，独立审查审批企业或项目融资，自行承担相应的经济、法律责任。

四、对公司的影响

1. 本协议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协议而对协议相对方形成依赖。

2. 本协议的签署，有利于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金融支持。

五、风险提示

1. 本协议是双方就深化多层次、多领域的战略合作，整合双方资源，共同构建适应公司的金融服务体系达成的共识，不作为正式融资承诺，协议框架下涉及的具体业务，均须另行签订业务合同，并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且符合双方的业务审批条件和办理程序的前提下进行。后续合作推进等具体事项尚需进一步协商确定，存在不确定性。

2. 关于本协议涉及的各项后续事宜，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1. 公司最近三年未披露其他同类型框架性协议或意向性协议。

2. 2023年8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与开阳县人民政府拟签订投资协议书及补充协议的公告》，开阳县人民政府与公司签订了《开阳县人民政府与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资协议书》并就协议中未尽事项签订了《开阳县人民政府与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磷氟新材料矿化一体化产业园项目补充协议》，协议约定公司拟在贵州省开阳县投资建设磷氟新材料矿化一体化产业园项目，总规划投资约45亿，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项目总投资约17.3亿。由于项目地块地形地质条件复杂，自2024年底项目方实际开工，为保障工程项目质量长远安全，前期勘探、土地平整、内外边坡支护工程耗时较长，推进



较为谨慎。截至目前，一期项目涉及的安全设施设计、环境影响评价、节能报告等关键审批手续已全部完成并取得批复；项目主要设备招投标工作已完成，其中生产工程项目场平及内外边坡支护工程已全部竣工；各类生产装置均已开工建设，整体施工进度稳步向前推进。部分大型设备已进厂开始安装制作，其他后续设备将陆续进厂安装。截止 2026 年 5 月末，一期项目的工程进度约 16.58%。

3. 未来三个月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限售股份即将解除限售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在未来三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七、备查文件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高质量发展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五日